

证券代码：870320

证券简称：ST 养和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正直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董事会编制了《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

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目前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现将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提交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9)第 202052 号】,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

表决制度。

(八)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养和医药”)的委托,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2052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所述,养和医药公司 2018 年发生净亏损 13,473,756.95 元,且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养和医药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733,239.92 元,累计净亏损 28,206,002.21 元,净资产为负 4,706,002.21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养和医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连续三年亏损,2016 年发生净亏损 804,096.12 元,2017 年发生净亏损 5,688,898.00 元,2018 年发生净亏损 13,473,756.95 元,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 1、细化成本控制,加强对物资采购的价格控制和质量把关,积极降低运营成本。
- 2、积极引进新的战略投资人,增加公司的资本实力。
- 3、公司股东加大对公司的资本投入和财务支持。

尽管公司 2018 年度亏损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了负面影响,但是通过公司市场扩大、全体员工及管理团队的努力和控股股东的支持,公司能够有效地应对。

公司未涉及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养和医药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

（三）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养和医药”)的委托，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所述，养和医药公司 2018 年发生净亏损 13,473,756.95 元，且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养和医药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733,239.92 元，累计净亏损 28,206,002.21 元，净资产为负 4,706,002.21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养和医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 2018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实际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经营计划，公司根据《2018 年年度报告》，对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 10,000,000.00 元的 1/3，即 3,333,333.33 元进行了情况概述及原因分析。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白聪颖、王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

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广州养和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